

湟中经济月报

2025.3

西宁市湟中区统计局 编

说 明

1. 本册资料仅供内部参考，未经同意请勿对外公开引用。
2. 常住人口数为 2024 年人口抽样调查数据。
3.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达到 2000 万元及以上的工业法人单位；
4. 限额以上批发、零售、住宿、餐饮企业：批发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0 万元以上，零售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500 万元以上，住宿和餐饮企业年主营业务收入 200 万元以上。统称限额以上贸易企业；
5. 资质内建筑、房地产企业：具有建筑业资质的所有独立核算建筑业企业（三级资质以上），全部房地产开发经营法人单位；
6. 规模以上服务业：年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上，或年末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教育、卫生和社会工作；以及物业管理、房地产中介服务、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和其他房地产业等行业；年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上，或年末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服务业法人单位，包括：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 本资料中有标注的均为相关行业部门提供数据。

2024 年湟中区国民经济运行情况

2024 年是新中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关键一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全区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青海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各项决策部署，锚定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经济保持了稳中又进的发展态势，生产供给平稳增长，市场需求稳步改善，高质量发展迈出坚实步伐。

一、地区生产总值

全区实现地区生产总值 250.3 亿元，按可比价计算，比上年增长 4.2%，增速高于全市平均水平 1.1 个百分点，居全市第 2 位。分产业看，第一产业实现增加值 27.2 亿元，增长 0.2%；第二产业实现增加值 156.6 亿元，增长 7.8%；第三产业实现增加值 66.5 亿元，增长-0.5%。三次产业占比 11: 63: 26。

二、农业生产

完成农林牧渔业总产值 47.6 亿元、增长 0.2%，其中：农业总产值 28.7 亿元、增长 5.1%，畜牧业产值 18.1 亿元、下降 8.6%。种植粮食作物 43.06 万亩，比去年减少 7270 亩、下降 1.66 %，粮食产量

11.3 万吨、比去年减少 68.4 吨、下降 0.06%；种植蔬菜 12.34 万亩，比去年增加 0.45 万亩、增长 3.7%，产量 30.36 万吨，比去年增加 1.87 万吨、增长 6.6%。全区畜禽出栏呈下降态势，其中猪出栏同比减少 1.8 万头、下降 17.2%，牛出栏同比减少 2.8 万头、下降 21.6%，羊出栏同比减少 7.2 万只、下降 25%、家禽出栏同比减少 7.3 万只、下降 19.8%。鸡蛋产量 1995 吨、同比增加 1335 吨、增长 202.2%，牛奶产量 16027 吨、同比减少 1426 吨、下降 8.2%，肉产量 2.42 万吨、同比减少 0.62 万吨、下降 20.4%。

三、规上工业

全区完成规上工业完成总产值 810.4 亿元、增长 9.9%。其中区属规上工业完成总产值 24.7 亿元、下降 13.3%；甘河工业园区规上工业完成总产值 785.7 亿元、增长 10.9%，占全区规上工业总产值的 97%。全区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9%，其中甘河园区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11.1%，区属规上工业增加值下降 13.4%。

四、固定资产投资

全区 19 家资质内建筑企业完成建筑业总产值 31.99 亿元、增长 7.7%，其中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四

工程有限公司下拉总产值 2.8 个百分点，青海青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下拉总产值 3 个百分点。全区非房投资下降 3.4%，较 1-11 月收窄 1.1 个百分点，其中区属投资增长 2.9%，增速较 1-11 月增加 1.6 个百分点。

五、市场消费

全区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25.57 亿元、下降 1.1%，从消费地区来看，城镇实现零售额 17.3 亿元、增长 7.5%，农村实现零售额 8.27 亿元、下降 15.3%；从行业来看，限上批发业销售额增速环比减少 10.1 个百分点，限上零售业销售额增速环比增加 8.8 个百分点，限上住宿业销售额增速环比增加 3.6 个百分点，限上餐饮业销售额增速环比减少 7.3 个百分点。

六、财政收支

实现地方公共预算收入 27960 万元、同比下降 11.6%，其中税收收入 18965 万元、下降 14.8%、减收 3307 万元；非税收入 8895 万元、同比下降 4%、减收 376 万元。财政收入结构不断优化，税收占比为 67.8%。地方公共预算支出 55.2 亿元，同比增长 14.3%，增支 6.91 亿元，民生投入达 40.7 亿元，占总支出的 73.8%。

七、居民收入

根据调查队住户调查数据反馈，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4773 元，增长 6.1%。其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39399 元、增长 4.2%，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7423 元、增长 7.1%。在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中工资性收入 12459 元、增长 5.1%、在收入中占比 71.5%，经营净收入 1849 元、增长 24.2%，财产性收入 105 元、增长 296%，转移净收入 3010 元、增长 3.7%。

一季度湟中区国民经济运行情况

2025年一季度完成地区生产总值60.63亿元，增长0.5%。其中，第一产业完成增加值3.88亿元，增长6.6%；第二产业完成增加值41.11亿元，下降1.4%，其中工业增加值下降3.7%；第三产业增加值15.64亿元，增长2.5%。

一、农业生产平稳有序。一季度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6.26亿元，增长6.6%。其中，占农林牧渔业总产值7.2%的农业（种植业）产值0.45亿元，增长19.2%；占农林牧渔业总产值92.5%的畜牧业产值5.79亿元，增长5.6%。**一是蔬菜及食用菌、瓜果类均呈现“面积增，产量增”态势。**一季度，蔬菜及食用菌种植面积7050亩，增长3.8%，产量10165吨，增长4.7%。瓜果类种植面积702亩，增长38.7%，产量868吨，增长235.1%。**二是猪出栏、存栏、补栏量不足，牛、羊出栏量总体增长。**一季度，全区猪、牛、羊、鸡存栏分别为5.07万头、16.37万头、35.57万只、25.98万羽，分别下降14%、增长32%、15.3%、32.4%，猪存栏降幅较大。猪、牛、羊、鸡出栏分别为3.01万头、3.12万头、6.64万只、9.98万羽，分别

下降 21.6%、增长 12.9%、14%、16%，猪出栏降幅较大。肉、蛋、奶产量分别为 7744.2 吨、446 吨、4252 吨，分别增长 2.8%、1.6%、2.1%。

二、规上工业产值降幅收窄。全区规上工业总产值 188.79 亿元，增长 3.2%。其中甘河工业园区 181.65 亿元，增长 3.5%，占全区规上工业总产值的 96%；区属 7.14 亿元，下降 2.4%，降幅较去年全年收窄 10.9 个百分点，较 1—2 月收窄 10 个百分点。全区规上工业增加值下降 4%，其中甘河园区下降 3.6%，区属下降 7.4%，降幅较去年全年收窄 6 个百分点，较 1—2 月收窄 8.2 个百分点。

三、建筑业产值高速增长。一季度，全区 18 家资质以上建筑业完成总产值 5.98 亿元，增长 91.1%，全区建筑业实现增加值 5.18 亿元，增长 12.9%，建筑业在二产中占比 12.6%，对二产有一定的拉动作用。

四、服务业增速回落，非营利性服务业贡献突出。一季度，第三产业增加值 15.64 亿元，增长 2.5%，增速较上年同期回落 6.6 个百分点。按行业分，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增加值 0.34 亿元，增长 5.1%；批发和零售业增加值 0.4 亿元，增长 2.4%；住宿和餐饮业增加值 0.27 亿元，增长 4%；金融业增加值 0.88 亿元，下降 2.9%，下拉第三产业增加值 0.2 个百分点；

房地产业增加值 1.27 亿元，增长 1.9%；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 1.79 亿元，下降 7%，下拉第三产业增加值 0.9 个百分点；非营利性服务业增加值 10.68 亿元，增长 4.9%，上拉第三产业增加值 3.2 个百分点。金融存贷款持续增加，辖区金融机构各项存款余额 207.36 亿元，增长 7.2%；各项贷款余额 140.78 亿元，增长 4.7%。文旅行业发展稳态势良好，一季度全区共接待省内外游客 154.06 万人次，增长 28.9%，实现旅游综合收入 3.95 亿元，增长 27.7%。

五、固定资产投资稳中有升。今年以来，我区投资工作谋划早、抓得紧，投资凭证审核前置。一季度，全区含房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0.4%，非房固投增长 45.02%，其中区属非房固投增长 20.85%。

六、消费市场呈现负增长。一季度，全区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6.3 亿元，下降 2.4%。按经营地分，城乡消费不均衡。一季度，全区城镇社零总额 4.28 亿元，下降 1.7%，占全区社零总额的 68%；乡村社零总额 2.02 亿元，下降 4%，占全区社零总额的 32%。全区零售企业占比低，批发、住宿、餐饮企业对于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贡献不足。

七、财政收支平稳增长。一季度，全区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7150 万元，增长 9.5%，完成年初预算

的 23.8%。按税种分，非税收入 1305 万元，下降 5.4%；税收收入 5845 万元，增长 13.5%。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11.5 亿元，增长 16%。

八、居民收入平稳增长，农村居民收入增长快于城镇居民。一季度，实现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669 元，增长 6.4%。其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8099 元，增长 4.9%；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911 元，增长 7.1%，城乡居民收入差距逐步缩小。

目 录

湟中区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指标.....	1
2024 年常住人口情况.....	2
2024 年各季度指标完成情况表（一）.....	3
2024 年各季度指标完成情况表（二）.....	4
2025 年各月指标完成情况表（一）.....	5
2025 年各月指标完成情况表（二）.....	6
综合经济.....	7
农业生产情况.....	8
工业总产值及增加值.....	9
城乡收入及旅游.....	10
批零贸易、餐饮、物价、固定资产投资.....	11
人民币存贷款、四上企业法人单位数.....	12
区县目标考核指标（一）.....	13
区县目标考核指标（二）.....	14
城乡居民收支.....	15
城镇居民收支.....	16
农村居民收支.....	17
统计法律法规.....	18

2025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指标

指标名称	2025 年预期（%）
一、地区生产总值	
二、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三、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四、区属固定资产投资	
五、居民收入增长	
六、粮食总产量	
七、生态环境指标	
八、登记失业率	

2024 年常住人口情况

项 目	人口数 (万人)	城镇	城镇
		人口 (万人)	化率 (%)
西宁市年末人口	247. 69	200. 11	80. 79
一、市区年末人口			
1. 城东区	48. 95	48. 95	100
2. 城中区	32. 87	32. 79	99. 76
3. 城西区	32. 99	32. 99	100
4. 城北区	41. 99	41. 32	98. 40
5. 湟中区	39. 55	16. 70	42. 23
二、区县年末人口			
1. 大通县	40. 35	21. 47	53. 21
3. 湟源县	10. 99	5. 89	53. 59

2024 年各季度指标完成情况表（一）

单位（亿元、元）

主要指标	3 月		6 月	
	总量	增速%	总量	增速%
一、地区生产总值	57.72	3.5	106.4	2.1
一产	3.84	4.2	6.6	4.0
二产	39.13	0.9	70.76	2.4
三产	14.75	9.1	29.1	1.0
二、规上工业增加值		4.4		9.2
区 属		-2.9		-15.8
甘河园区		5.1		11.5
三、固定资产投资（含房）		-35		-42.9
固定资产投资（非房）		-44.2		-34.4
四、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6.2	-3.0	11.9	-4.7
五、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0.65	-25.7	1.1	-24.9
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7722	4.2	15292	5.1
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518	7.4	8907	8.4
八、旅游综合收入	3.1	44.3	6.8	38.1

注：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由区财政局提供，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国家统计局湟中调查队提供，旅游综合收入由区文体旅游局提供。

2024 年各季度指标完成情况表（二）

主要指标	9 月		12 月	
	总量	增速%	总量	增速%
一、地区生产总值	163.7	3.3	250.3	4.2
一产	20.6	3.9	27.2	0.2
二产	93.4	4.5	156.5	7.8
三产	49.7	1.0	66.5	-0.5
二、规上工业增加值		8.4		9.0
区 属		-21.4		-13.4
甘河园区		11		11.1
三、固定资产投资（含房）		-26.3		-20.5
固定资产投资（非房）		-9.2		-3.4
四、社会消费品零售额	18.43	-3.3	25.6	-1.1
五、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1.71	-18.7	2.8	-11.6
六、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9364	4.9	39399	4.2
七、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13086	7.5	17423	7.1
八、旅游综合收入	15.1	31.3	16.8	29.0

注：公共财政预算收入由区财政局提供，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国家统计局湟中调查队提供，旅游综合收入由区文体旅游局提供。

2025 年各月指标完成情况表（一）

单位（亿元、元）

主要指标	3 月		4 月		5 月		6 月		7 月	
	总 量	增 速%	总 量	增 速%	总 量	增 速%	总 量	增 速%	总 量	增 速%
一、地区生产 总值	60.63	0.5								
一产	3.88	6.6								
二产	41.11	-1.4								
三产	15.64	2.5								
二、规上工业 增加值		-4.0								
区属		-7.4								
甘河园区		-3.6								
三、固定资产 投资（含 房）		10.4								
固定资产投资 （非房）		45.0								
四、社会消费 品零售额	6.30	-2.4								
五、公共财政 预算收入	0.72	9.5								
六、城镇居 民人均可支 配收入	8099	4.9								
七、农村居 民人均可支 配收入	5911	7.1								
八、旅游综合 收入	3.95	27.7								

备注：见第 4 页备注内容。

2025 年各月指标完成情况表（二）

主要指标	8 月		9 月		10 月		11 月		12 月	
	总 量	增 速%	总 量	增 速%	总 量	增 速%	总 量	增 速%	总 量	增 速%
一、地区生产 总值										
一产										
二产										
三产										
二、规上工业 增加值										
区属										
甘河园区										
三、固定资产 投资（含 房）										
固定资产投资 （非房）										
四、社会消费 品零售额										
五、公共财政 预算收入										
六、城镇居民 人均可支 配收入										
七、农村居民 人均可支 配收入										
八、旅游综合 收入										

备注：见第 4 页备注内容。

生产总值、财政收入

指标名称	本月止 累 计	同 比 增减(%)
一、地区生产总值(万元)	606347	0.5
第一产业	38815	6.6
第二产业	411113	-1.4
其中：工 业	359363	-3.7
建筑业	51750	12.9
第三产业	156419	2.5
二、财政收支(万元)		
1. 地方财政收入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7150	9.5
其中：税收收入	5845	13.5
非税收入	1305	-5.4
政府性基金收入	-1500	-5655.6
2. 地方财政支出		
(1) 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支出	115224	16
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710	14.4
公共安全支出	3084	-0.1
教育支出	23255	18
科学技术支出	5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1526	11.3
卫生健康支出	8175	-10.3
节能环保支出	13622	394.8
城乡社区支出	1776	-77.9
(2) 政府性基金支出	12477	1813.7

备注：财政收支数据由区财政局提供。

农业生产情况

指标名称	本月止 累 计	累计同 比增减(%)
一、农业总产值(万元, 现价)	62619	6.6
农 业	4514	19.2
林 业	0	0
牧 业	57936	5.6
农林牧渔服务业	169	6.3
二、主要产品产量(吨)		
肉类产量	7744	2.8
#: 猪 肉	2681	-8.2
牛 肉	3625	12.6
羊 肉	1209	0.9
禽蛋产量	446	1.6
牛奶产量	4252	2.1
蔬菜产量(吨)	9508	4.7
三、季末牲畜存栏头数(万头)		
牛	16.37	32.0
羊	35.57	15.3
猪	5.07	-14
鸡	25.98	32.3
四、蔬菜播种面积(亩)	7050	3.78

备注：1. 农业数据为季度经济指标，同比增减为可比价增减。

2. 主要产品产量和季末牲畜存栏头数由国家统计局湟中调查队提供。

规上工业总产值及增加值

指标名称	累计同比增减 (%)
一、规上工业总产值	3.2
按属地分：甘河园区	3.5
区属	-2.4
二、规上工业增加值	-4
按属地分：甘河园区	-3.6
区属	-7.4
三、规上工业销售产值	6.0
其中：甘河园区	6.4
四、规上工业产品产销率(%)	99.06
其中：甘河园区	99.06
区属	98.89
五、规上工业企业数(个)	60
其中：甘河园区	48
区属	12
六、规上工业亏损企业数(个)	30
其中：甘河园区	24
区属	6

注：工业增加值增速按可比价计算。

城乡收入及旅游

指标名称	本月止 累 计	累计同 比增减 (%)
一、城乡居民收入(元)		
1. 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6669	6.4
2.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8099	4.9
3.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911	7.1
二、旅游总人数(万人次)		
1. 过夜游客人数(万人次)	13.37	10.0
2. 一日游游客人数(万人次)	140.69	31.1
其中: 塔尔寺景区	6.69	-61.3
三、主要旅游景区接待情况		
1. 塔尔寺景区门票收入(万元)	227.59	-56.1
2. 新华联童梦乐园门票收入(万元)	159.25	-82.8
四、旅游总收入		
旅游总收入(万元)	39471.62	27.65

注: 城乡居民收入由国家统计局湟中调查队提供; 旅游数据由区文体旅游局提供。

批零贸易、餐饮业、物价、固定资产投资

指标名称	单位	本月止 累 计	同 比 增 减 (%)
一、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万元)		62967	-2.4
1. 城镇		42818	-1.7
2. 乡村		20149	-4
二、物价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	100	
#食品烟酒类价格指数	%	98.8	
三、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库情况			
项目入库个数	个	6	
其中：5000 万以上	个	1	
固定资产投资			
含房	%	10.4	
非房	%	45	

注: 本表中的价格指数均为累计同比数。

人民币存贷款、四上企业法人单位数

指标名称	完成数	同 比 增减(%)
一、人民币各项存款（亿元）	207.36	7.3
其中：住户存款	171.59	8.0
非金融企业存款	14.06	8.1
广义政府存款	18.26	-14.8
二、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	140.78	4.7
其中：住户贷款余额	80.89	9.6
企事业单位贷款	59.89	-1.3
	企业总数	
三、“四上”企业法人单位数	130	
其中：规模以上工业	60	
其中区属	12	
有资质的建筑业	18	
房地产开发经营业	6	
规模以上服务业	17	
其中区属	9	
限额以上批零业	25	
其中区属	10	
限额以上住餐业	4	

注：人民币存贷款数据由中国人民银行湟中支行提供。

区县目标考核指标(一)

指标名称	市定目标 (%)	本月止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
一、生产总值 (亿元)			
东 区		89.93	4.7
中 区		118.59	0.1
西 区		134.37	5
北 区		89.13	2.6
湟 中		60.63	0.5
大 通		36.8	0.4
湟 源		7.85	1.7
二、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 (%)			
东 区			11.1
中 区			16.2
西 区			35.7
北 区			9.9
湟 中			10.4
大 通			28.8
湟 源			6.7
三、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亿元)			
东 区		1.69	22.7
中 区		1.32	2.1
西 区		3.16	7.2
北 区		1.86	0.6
湟 中		0.72	9.5
大 通		1.84	5.9
湟 源		0.53	11.5
四、规上工业增加值 (不含园区、%)			
东 区			-11.1
中 区			-12.1
西 区			4.4

注: 1. 生产总值为现价, 增速按可比价计算。

2. 固定资产投资完成额增速为含房增速。

区县目标考核指标(二)

指标名称	市定目标 (%)	本月止 累 计	累计同 比增减 (%)
北 区			-0.4
湟 中			-7.4
大 通			-1.9
湟 源			-7.9
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亿元）			
东 区		29.6	-1.8
中 区		23.4	-3.0
西 区		39.5	3.5
北 区		29.3	0.1
湟 中		6.3	-2.4
大 通		4.8	2.6
湟 源		1.0	6.9
六、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东 区		12671	4.7
中 区		13588	5.0
西 区		12984	5.1
北 区		11433	4.9
湟 中		8099	4.9
大 通		9936	4.7
湟 源		8338	5.1
七、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东 区		-	-
中 区		-	-
西 区		-	-
北 区		-	-
湟 中		5911	7.1
大 通		4596	6.9
湟 源		6759	6.5

注：全年目标数四区为市考目标。

城乡居民收支

指标名称	单位	本月止 累 计	累计同 比增减 (%)
一、全体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6669	6.4
工资性收入	元	4624	3.8
家庭经营收入	元	1072	15.0
转移性收入	元	817	8.6
财产性收入	元	157	21
全体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元	5149	4.7
①食品烟酒	元	1781	5.6
②衣着	元	484	4.3
③居住	元	575	-25.9
④生活用品及服务	元	523	103.8
⑤交通通信	元	819	-10.6
⑥教育文化娱乐	元	338	21.1
⑦医疗保健	元	546	20.7
⑧其他商品和服务	元	84	-5.6

注: 城乡居民收支数据, 由国家统计局湟中调查队提供。

城镇居民收支

指标名称	单位	本月止 累 计	累计同 比增减 (%)
一、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8099	4.9
工资性收入	元	6645	4.7
家庭经营收入	元	644	4.8
转移性收入	元	450	3.6
财产性收入	元	361	10.9
城镇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元	5691	4.3
①食品烟酒	元	2020	1.4
②衣着	元	485	-10.3
③居住	元	846	-9.4
④生活用品及服务	元	465	20.7
⑤交通通信	元	780	3.9
⑥教育文化娱乐	元	319	10.5
⑦医疗保健	元	653	50
⑧其他商品和服务	元	123	-5.7

注：城镇居民收支数据，由国家统计局湟中调查队提供。

农村居民收支

指标名称	单位	本月止 累 计	累计同 比增减 (%)
一、农村常驻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5911	7.1
工资性收入	元	3552	2.1
家庭经营收入	元	1299	18.7
转移性收入	元	1011	10.5
财产性收入	元	49	64.9
农村居民人均生活消费支出	元	4861	4.7
①食品烟酒	元	1655	8.1
②衣着	元	483	13.9
③居住	元	431	-37.9
④生活用品及服务	元	553	190.5
⑤交通通信	元	840	-16.1
⑥教育文化娱乐	元	347	27.1
⑦医疗保健	元	489	6.1
⑧其他商品和服务	元	63	-6.3

注: 农村居民收支数据, 由国家统计局湟中调查队提供。

统计法律法规

《统计法》第六条规定：地方各级人民政府、政府统计机构和有关部门以及各单位的负责人，**不得**自行修改统计机构和统计人员依法搜集、整理的统计资料，**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及其他机构、人员伪造、篡改统计资料，**不得**对依法履行职责或者拒绝、抵制统计违法行为的统计人员打击报复。

《统计法》第七条规定：国家机关、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以及个体工商户和个人等统计调查对象，必须依照本法和国家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提供统计调查所需的资料，**不得**提供不真实或者不完整的统计资料，**不得**迟报、拒报统计资料。

《统计法》第二十九条规定：统计机构、统计人员应当依法履行职责，如实搜集、报送统计资料，**不得**伪造、篡改统计资料，**不得**以任何方式要求任何单位和个人提供不真实的统计资料，**不得**有其他违反本法规定的行为。

《统计违法违纪行为处分规定》第三条规定：地方、部门以及企业、事业单位、社会团体的领导人员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给予记过或者记大过处分；情节较重的，给予降级或者撤职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开除处分：

（一）自行修改统计资料、编造虚假数据的；

（二）强令、授意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统计机构、统计人员或者其他有关机构、人员拒报、虚报、瞒报或者篡改统计资料、编造虚假数据的；

（三）对拒绝、抵制篡改统计资料或者对拒绝、抵制编造虚假数据的人员进行打击报复的；

（四）对揭发、检举统计违法违纪行为的人员进行打击报复的。